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公告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控股”）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的告知函》。因降低自身负债需求，欧菲控股于2020年6月17日与2020年6月1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66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36%。本次减持前，欧菲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裕高（中国）有限公司、南昌市国金工业投资有限公司、蔡荣军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48,396,9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48%；本次减持后，欧菲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裕高（中国）有限公司、南昌市国金工业投资有限公司、蔡荣军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38,736,9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12%。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其减持前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20年6月17日	15.50	6,160,000	1.74%	0.23%
		2020年6月18日	15.75	3,500,000	0.99%	0.13%
合计				9,660,000	2.73%	0.36%

2、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	合计持有股份	353,213,812	13.11%	343,553,812	12.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53,213,812	13.11%	343,553,812	12.75%

有限公司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裕高(中国)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311,151,960	11.55%	311,151,960	11.5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1,151,960	11.55%	311,151,960	11.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南昌市国金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62,772,028	6.04%	162,772,028	6.0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2,772,028	6.04%	162,772,028	6.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蔡荣军先生	合计持有股份	21,259,162	0.79%	21,259,162	0.7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314,791	0.20%	5,314,791	0.2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944,371	0.59%	15,944,371	0.59%

二、 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欧菲控股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欧菲控股严格遵守了以上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三、 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根据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需要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3、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 备查文件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减持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8日